

大專校院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核執行情形

校名：中國醫藥大學

檢核日期：111 年 3 月 3 日

項目	檢核內容	參考指標	執行情形
自我防護與保護	是否運用新生訓練、校安研習及大型集會等時機，宣導自我安全意識？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結合新生訓練及策辦各項校園安全宣教活動，總計辦理 7 場次，宣教人數 1,372 人。 110-2 學年度起，於 111 年 2 月 22~23 日，舉辦校園安全週校園安全研習課程，結合導師知能及班代會議，宣導校園安全、防疫規定，參與師生 200 人，到課率 110%。 規劃 111 年 3 月 25 日，辦理本校轉學生及住宿生安全訓練，強化自我安全意識。
	是否針對外籍生用第二語言進行安全宣導或提供外語版安全宣導注意事項資料供外籍生參考？	國際事務處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 年 11 月，國際事務處針對新進外籍生舉辦英文校園安全及交通安全校園講座，提升校園安全環境及通報知能。 規劃於 111 年 4 月份，結合國際事務處辦理外籍生校園環境、災害防救、交通、賃居安全及反毒宣導。 配合宣導，說明本校智慧校園 APP 校安通報及緊急應變機制。
	是否邀請警政單位辦理校園安全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辦理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暨交通安全委員會各 1 次，精進本校安全指導方針。 110-1 學年度邀請台中市政府警察局、消防局等單位蒞校實施校園安全、災害防救、反詐騙、防制校園霸凌及防制藥物濫用講座等研習活動計 7 場次。 110-2 學年度，已規劃聯合台中市政府及雲林縣政府各警政、消防單位等，規劃辦理本學期校園安全、災害防救及交通安全等聯合宣教及演練活動 6 場次，管制執行。
	是否辦理教職員工校園安全突發事件危機訓練，熟悉應變處理流程？	總務處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辦理職員工地震避難、消防安全、自衛消防編組及實驗室安全演練等，總計辦理 6 場次，宣教人數 1,410 人。 110-2 學年度，規劃於 111 年 5~7 月結合國際反毒日，辦理職員工防制藥物濫用、消防安全、自衛消防編組等，加強教職員工生危機訓練，熟悉應變處理流程。

	是否針對校園安全疑慮處所，規劃安全路線，建立校園安全地圖，並公告、修正及宣導？	總務處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於 111 年 1 月 24 日調校本校各校區危險熱點、安全地圖，安全走廊，並結合智慧校園系統，結合各集會時機擴大宣導校園 APP「校安通報系統」，並結合「門禁管制」、「緊急求救」等系統，強化安全通報俾便及時處理。 本校已將相關資訊並已納入「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及學生事務處-軍訓暨生活輔導組等網站公告管制。
警 監 系 統	是否針對校園安全疑慮處所，評估裝設監視及緊急求助設施(備)？	總務處 校安中心 北港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完成英才校區更新監視器 57 支。 110-2 學年度規劃校本部增設監視器 37 支(體育室及球場、卓越大樓無障礙廁所及女廁入口處)、更新監視器 52 支(歷建區 3 棟樓舍)。 北港校區監視器 90 支、燈蓋 18 具緊急求救鈕 51 只。 111 年 2 月 21 日巡檢校園安全環境，將針對校本部校內外安全疑慮處所(包括女生廁所)、交通危險路段，增加並調整監視器、緊急求救設施，以強化校園安全。
	監視(錄)器材設備、緊急求助設施(備)是否定期檢查？	總務處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校監視(錄)器材設備由總務處安排廠商定期檢查及保養。 110 年 11 月 16 日辦理總務及校安人員監視(錄)器材設備、緊急求助設施研習活動。 緊急求助系統由總務處及圖資中心定期檢查及修正數據。
	學校是否與相關單位(如警政、消防、社區巡守隊、里長)等單位建立科技管道？	總務處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校本部位於北屯區，分別與第 5 分局、水湳派出所、水湳消防分隊、新平里辦公室等建置安全群組。 英才校區位於北區，分別與第 2 分局、永興派出所、文昌消防分隊、邱厝里等建置安全群組。 北港分部位於雲林縣北港鎮，分別與北港分局、北辰派出所、北港消防分隊、新街里等建置安全群組。
	校園偏僻及陰暗處所是否設置照明或感應設備？	總務處 校安中心 北港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2 學年度規劃校本部增設燈蓋 26 具(歷建區 3 棟樓舍、球場)。 110-2 學年度規劃英才校區更新燈蓋 25 具。 北港分部燈蓋 18 具、感應照明燈 1 具，北港鎮公所協助於新德路增設路燈 2 盞，加強道路照明。 以上，為增加校園偏僻及陰暗處所

			所設置照明及感應設備。
	是否建置校內緊急事件廣播或警示通知設備?	總務處	1. 本校三校區分別校內緊急事件廣播系統各1套，計3套。 2. 各校區並搭配消防廣播系統，提高安全警示。
	是否建置校內無線電對講設備?	總務處 校安中心	1. 對講機：10組。 2. 校安中心 LINE 安全通報群組。 3. 校園安全緊急通報 LINE 群組。
門禁管理	是否設置警衛、保全人員?	總務處	1. 校本部設置保全6員、英才校區保全2員及校警2員、北港校區保全人員1員24小時值勤。 2. 校安中心輪值6人，結合保全、警衛實施交叉巡邏，安全通報。
	是否訂定門禁管理作業流程?	總務處	1. 111年1月20日按本校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指導，規劃本校寒假及春節期間強化「門禁管制及加強校園安全具體作法」、「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 2. 111年1月29日至2月7日春節期間，成立校園安全聯合巡檢小組，於各校區實施安全巡視及校區安全通報，貫徹執行門禁管理。
	進出校園車輛是否有辨識、管理作為?	總務處	1. 本校各校區均已安裝車輛進出校園辨識系統。 2. 本校停車場使用車牌辨識系統，目前委由城市車旅代管，有效進行車牌辨識及車流管制。 3. 111年2月21日開學起，每日由總務處、校安中心編組協助實施校園疫情管制及人車辨識強化作為。
安全巡查	是否與警政單位建立巡查熱點定期修正更新?	總務處 校安中心	1. 111年1月20日召開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與各警政、消防、交通等單位協調修正各巡查熱點。 2. 111年1月24日至2月7日，協調警政單位及社區巡守隊，協助本校執行寒假期間校園安全。 3. 111年2月24日巡檢校園安全治安死角，修正各校區巡查熱點，並提交教育部及警政單位列管。
	是否排定保全人員巡查(邏)路線及時段?	總務處 校安中心	1. 110年8月1日更換保全機制，同時調校「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修正各校區保全人員巡查路線圖，區分定時與機動巡邏。 2. 111年1月29日至2月7日春節期間，本校聯合巡檢小組，由一級主

			<p>管偕同總務處、校安中心、保全、警衛等於各校區實施安全巡視及校區安全通報，貫徹執行門禁管理。</p> <p>3. 110-2 學年度起，按本校門禁管制規定由保全及校安中心人員每日實施定時與機動巡邏，維護校區安全。</p>
	<p>巡查(邏)路線是否包含校園安全疑慮處所？</p>	<p>總務處 校安中心 北港分部</p>	<p>1. 110-2 學年度起校本部校內巡查路線包含校區四周無圍牆邊角、關懷宿舍、各大樓頂樓、歷史建築區等，周邊包含老樹公園、危險道路段，並協請水湳派出所及新平里社區巡守隊等實施安全聯防。</p> <p>2. 英才校區校內巡查包含藥園、球場周邊、各教學大樓頂樓，周邊包含柳川東西路四段水岸步道、大德街、育德路，並協請永興派出所、邱厝里辦公室等實施安全聯防。</p> <p>3. 北港分部巡查包含教學大樓頂樓、球場、學生宿舍、回收場連外道路等，周邊包含新德路校門路口、聖母路卡拉 ok 易滋事場所，並協請北辰派出所安全巡邏。</p>
	<p>聯巡地點及頻率？</p>	<p>總務處 校安中心</p>	<p>1. 校內由校安中心、保全實施定時與機動巡邏。</p> <p>2. 學校周邊協請轄區派出所、社區守望相助巡守隊平均實施機動巡邏。</p>
<p>聯繫 合作</p>	<p>是否與轄區警政單位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p>	<p>校安中心 北港分部</p>	<p>1. 本校於 109 年 8 月 1 日與台中市警察局第二分局、第五分局等重新簽訂完成「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加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p> <p>2. 北港分部於 110 年 8 月 1 日修正與北港分局「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加強校園安全聯防。</p>
	<p>是否協調警政、消防、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建置緊急聯繫網絡？</p>	<p>校安中心 北港分部</p>	<p>1. 本校於 109 年 9 月與台中市政府警察局、消防局、交通局、里民辦公室等建立校園安全 LINE 群組，以利工作聯繫及緊急通報。</p> <p>2. 110 年 8 月 1 日，與台中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建設局養工處、國道高工局等增設校園安全群組。</p> <p>3. 111 年 3 月 1 日起，針對警政單位人事異動，逐一更新各校區校園安全承辦人窗口，以利校園安全宣教及安全事務聯繫。</p> <p>4. 北港分部目前已建立與北港警政、</p>

			消防及北辰派出所等建立校園安全通報群組，以利緊急通報協處。
	是否定期與警政、消防、社政及衛教等單位聯繫？	總務處 校安中心 北港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與警政、交通聯繫會勘本校校園交通改善及治安死角，總計 24 場次，協助設置「交通寧靜區」並完成交通安全改善措施。 111 年 1 月 20 日聯繫警政、消防、交通、社區里辦公室等實施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暨「交通安全委員會」共同策定 110-2 學年度校園安全維護方針。 111 年 1 月 25 日北港分部主動拜會雲林縣警察局及北辰派出所，協調 110-2 學期加強校園安全及危險路段安全巡邏相關事宜。
	相關校安會議是否納入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及衛教等單位及學生代表？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本校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設置辦法設置校內當然委員，並遴聘校外相關警政、消防、民防、衛教等代表與會指導協助。 按本校「交通安全委員會」設置校內當然委員，並遴聘校外警政、交通、社區里辦公室等代表與會指導協助。
緊急應變	是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	各單位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 110 年 8 月 3 日彙整新版「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按規定編組本校「緊急應變小組」。 110-2 學年度於 111 年 2 月 1 日配合人事異動，修正「緊急應變小組」暨「學生宿舍應變小組」。 111 年 2 月 17 日接受本校內稽考核，無缺失。
	緊急應變小組是否指定專責單位統籌掌握、處置、協調及擔任聯繫窗口？	總務處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本校 110 新版「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修正各單位緊急應變小組，每組設置聯繫窗口實施狀況處置。 對外，由校安中心擔任安全通報聯繫窗口。 110-2 學年度於 111 年 2 月 1 日配合人事異動修正「緊急應變小組」，及「校安通報群組」，以利校園安全事務聯繫與通報。
	每學年是否就校園門禁管理、監視及求助系統測試、緊急重大事件應變處理等事項，辦理校園安全防護	總務處 校安中心 北港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實施校園「災害防救演練」6 場次，實施校園安全演練校園門禁管理、監視及求助系統測試。

	演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實施「校園安全宣教」總計 7 場次，結合導師知能及學生安全研習實施校園門禁管理、監視及求助系統測試。 110-2 學年度台中校區於 111 年 2 月 22~23 日完成「友善校園週」安全宣教及演練，北港分部於 111 年 3 月 3 日完成是項安全活動宣教。 110-2 學年度規劃辦理 4 場次校園安全防护演練。
	校安通報專責人員是否熟悉通報系統作業流程？	總務處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辦理校園安全演練 6 場次，參加教育部校園安全研習 2 場次、教育部中一區資源中心安全研習 1 場次，本校校安人員均能熟悉校安知能及緊急應變能力。 本校建立校園安全 APP 通報通報系統及校安通報群組，依本校軍訓教官及校安人員值勤施行準則及緊急通報機制規範，落實通報系統作業流程。
	是否建立學生及家長緊急連絡資料？	教務處 校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校有建置學生基本資料查詢系統內建學生及家長緊急聯絡資料，均按個資法管制執行之。 110-1 學年度於 110 年 12 月通過本校內資安全查核及教育部安全，均能落實個資安全維護處理。
	是否建立賃居學生房東聯繫資訊，並定期更新？	學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1 學年度本校聯合台中教育大學、台中科技大學等六校持續實施聯合校外賃居訪視，目前合格房東資訊計 248 筆，配合疫情管制滾動調整更新租屋資訊，持續實施校外賃居訪視，維護學生賃居安全。 110-2 學年度定期與轄區派出所、消防隊及建設局等實施「學生賃居安全訪視」關心學生校外租屋安全。 北港分部已針對賃居生成立安全群組，提供安全諮詢及相關服務。
其他	施工處所是否設置警示及防護措施？	總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校校本部施工區域均依規範要求廠商設置警示及防護措施。 英才校區施工區域聯合附醫管理單位進行相關安全防护管理措施。

	其他校園安全防護作為？	總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校結合智慧校園設置校園 APP 「校安通報機制」。2. 對外聯合警政、消防成立「校安通報群組」能即時提供安全協助。
--	-------------	-----	--

承辦人：

總務處：

校長：

副學務長：

學務長：